

证券代码：837119

证券简称：聚丰堂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孙艺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选举孙惠君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选举孙春梅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选举张绍梅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选举王新华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

会议由孙艺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事人员情况

董事孙艺持有公司股份 18,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9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孙惠君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孙春梅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张绍梅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王新华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换届后，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履行职责，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备查文件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7日